

# 成县人民政府文件

成政发〔2017〕129号

---

## 成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 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部门，省、市驻成有关单位：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成县 2017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脱贫攻坚决策部署精神，实现 2020 年全县整体脱贫目标，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打赢脱贫攻坚战，根据《甘肃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省级资金整合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甘办发〔2015〕48 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甘政办发〔2016〕100 号）以及市政府加强涉农资金管理的有关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深入实施省委“1236”扶贫攻坚行动和“1+17”精准扶贫工作方案，进一步深化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机制改革。按照“渠道不变、充分授权”的原则，发挥县政府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自主权（自主确定项目、自主安排资金、自主组织实施），对中央、省、市下达我县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财政涉农专项资金和县本级安排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确保 2016 年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脱贫，102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脱贫摘帽。

## 二、目标任务

围绕全县 2017 年减少贫困人口 1.14 万人，40%以上贫困村脱贫达标，以及全面完成农村安全饮水和危房改造等重点攻坚任务，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优先保证安全饮水、危房改造、产业培育、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贫困户能

力素质提升等重点扶贫项目缺口资金，同时兼顾本年度其他脱贫攻坚任务落实的资金需求。

### 三、实施范围

各级财政安排的用于 2017 年全县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整合中央、省级资金主要依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省级脱贫攻坚资金整合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17〕62 号）之规定。

全县 2017 年拟统筹整合 10 个部门，财政涉农资金共计 12140 万元，具体整合项目资金如下：

- 1、扶贫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465 万元。
- 2、发改局：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372 万元，以工代赈省级配套资金 33 万元，合计 405 万元。
- 3、住建局：农村危旧房改造补助资金 2072 万元；
- 4、交通局：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资金（县乡公路危桥改造）346 万元，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县乡公路安保工程）367 万元，共计 713 万元；
- 5、财政局：农业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1929 万元；
- 6、林业局：林业改革资金（造林补助）21 万元，林业改革资金（森林抚育）216 万元，共计 237 万元；
- 7、农牧局：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测土配方施肥补助资金）6 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项目资金 20 万元，共计 26 万元。
- 8、农发办：农业综合开发治理项目资金 1228 万元；
- 9、环保局：贫困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资金 50 万元；
- 10、宗教局：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5 万元；

#### 四、整合资金安排

按照全县 2017 年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本方案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 1214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以下几方面：

##### （一）基础设施方面：

1、农村危房改造：全县需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2758 户，需补助资金 4369.5 万元，其中 C 级危房 405 户 324 万元，D 级危房 2353 户 4045.5 万元。中央、省级财政安排 2072 万元，从本次整合资金安排实施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297.5 万元。由住建局和各乡镇负责实施。

2、通村道路建设：（1）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县乡公路危桥改造）346 万元；（2）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县乡公路安保工程）367 万元，以上合计 713 万元，由交通局负责实施。

3、村内道路硬化：（1）安排建设资金 1929 万元，硬化 65 个村内道路 90 公里。由财政局负责实施。（2）安排建设资金 405 万元，硬化鸡峰镇阴湾村、麒麟村，宋坪乡黑楼房村内道路工程及谭河乡闫山村至鸡峰镇双石村联网公路改建工程。由发改局负责实施。

4、农业综合开发：陈院镇梁楼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资金 960 万元，其中：农发办负责实施 560 万元、林业局负责实施 400 万元。

5、两个共同示范区建设：安排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5 万元，由宗教局负责实施。

## （二）公共服务方面：

1、生态环境：（1）农村环境新整合资金（农村环境），安排资金 30 万元；（2）农村环境新整合资金（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安排资金 20 万元；合计 50 万元，由鸡峰镇负责实施。

2、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测土配方施肥补助）6 万元；由农牧局负责实施。

3、林业改革资金：（1）造林补助资金 21 万元；（2）森林抚育资金 216 万元；以上合计 237 万元，由林业局负责实施。

## （三）产业发展方面：

1、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项目），安排资金 20 万元，由农牧局负责实施。

2、扶持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1）全县 102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每村 5 万元，安排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共 510 万元，通过村集体直接投资经营增收项目或村党支部控股参与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经营分红等方式，滚动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由农牧局和乡镇、村负责实施。（2）安排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资金 80 万元，其中，黄渚镇清水村 20 万元，种植集观光药用为一体的木瓜海棠 60 亩；谭河乡谭河村 20 万元，发展樱桃套种草莓 60 亩；小川镇韩山村 20 万元；红川镇堰坪村 20 万元。由相关乡镇、村负责实施。

3、核桃树病虫害防治：安排防治资金 50 万元，用于重点区域核桃树病虫害防治。由林业局负责实施。

4、扶持残疾人贫困户产业发展:安排补助资金 10 万元,在索池镇寨子村、王湾村扶持残疾人贫困户 35 户发展樱桃 200 亩,由残联负责实施。

5、扶持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800 万元,由农口部门组织实施。一是对有发展能力的贫困户,通过补助、技术服务等方式,培育增收产业;二是对自我发展能力较弱的贫困户,协调引导其与龙头企业、专合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稳定的带贫机制,经定期评价考核后,对诚信好、帮带成效显著的龙头企业、专合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一定比例给予以奖励。由农牧局制定实施方案、管理办法、并和乡镇负责实施。

6、2016 年贫困户脱贫奖励资金 175.06 万元,由扶贫办、财政局和各乡镇负责实施。

#### (四) 能力素质提升方面:

1、扶贫“两后生”培训项目:安排培训资金 88 万元,用于贫困户“两后生”培训补助。由扶贫办和乡镇负责实施。

2、贫困户脱贫培训试点补助:安排补助资金 69.94 万元。由扶贫办实施。

#### (五) 金融支持方面:

1、农业保险补贴,安排资金 4 万元,由农牧局负责实施。

2、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贴息:安排贴息资金 510 万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贴息,由扶贫办、财政局、金融办负责实施。

3、应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国开行贷款) 1138.5 万元,由扶贫办、财政局负责落实。

##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是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按期实现脱贫目标的重要举措,相关部门和各乡镇一定要站在讲政治、讲大局、促脱贫的高度,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自觉服从全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要求,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资金整合使用工作。一是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加大对资金整合和项目实施工作的协调督查力度,及时通报情况,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确保整合资金项目落实到位。二是涉及部门和乡镇要明确工作职责,靠实具体责任。扶贫办负责制定全县年度脱贫攻坚实施方案,提出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和项目资金需求清单;财政局负责涉农资金整合、项目资金拨付及监管;其他涉及部门和乡镇要按照有关政策制度规定及工作职责,抓好整合资金项目实施、监管和验收等工作;审计、监察等部门要及时开展专项监察审计,确保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实施规范安全高效。三是涉及乡镇、村要成立项目资金实施监督协调工作小组,为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规范运行创造良好的环境条件。四是部门和乡镇要主动加强衔接配合,强化指导审核把关,合力做好涉农项目资金整合实施工作。

(二) 规范资金使用。各相关部门和乡镇要根据本方案

要求，严格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计划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原则，认真履行好整合资金项目实施监管主体责任。一是严把资金审批拨付关。财政局要按照本方案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项目计划，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用款申请，及时将建设资金拨付项目实施单位，确保建设进度和质量。二是严把资金支出关。项目实施单位要按照统筹整合资金项目计划和建设进度据实列支，确保专款专用、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合规安全。对于用途发生调整的资金，要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指标，按实际用途列相应支出科目。

（三）加大监督力度。相关部门要把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督重点，行业主管部门对口负责监督本行业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并对财政涉农资金监管负首要责任；审计、财政等部门要加大审计监督检查力度，对监管责任落实情况跟踪问效；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积极参与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乡村都要建立扶贫项目实施公示公告制度，组织广大群众参与项目实施监督，构建多元化监管机制。

（四）开展绩效评价。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将全面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的绩效评价工作，并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一把手年度脱贫攻坚实绩考核，评价结果在全县范围内通报，并作为下年度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部门和乡镇给予奖励和倾斜；对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按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成县 2017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b>总计</b>			4545	2372	5733	12140		
一	<b>农村基础设施</b>			3798	2296	2297.5	8391.5		
(一)	通村道路建设			713	0	0	713		
1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县乡公路危桥改造）	纸坊镇纸坊村	1-20m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箱梁。	346			346	交通局	
2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支持农村公路部分（县乡公路安保工程）	黄陈镇苇子沟村、下五郎村，陈院镇武山村，王磨镇梨树村，小川镇韩山村，鸡峰镇两河村，二郎乡武坝村。	增设安全护栏、完善标志标线。	367			367	交通局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二)	以工代赈		1、宋坪乡黑楼村通社道路硬化工程3.63公里； 2、鸡峰镇阴湾村老庄社至黄陈镇黄陈村黄能干社道路硬化工程1.63公里； 3、鸡峰镇麒麟村麒麟社至谭河乡王山村大帽梁道路硬化工程2公里； 4、成县谭河乡闫山至鸡峰镇双石联网公路改建工程2.9公里	334	71	405		
1	以工代赈农村公路建设	谭河乡	成县谭河乡闫山至鸡峰镇双石联网公路改建工程2.9公里。	109.16	71	180.16	交通局	
2	扶贫资金（以工代赈）	1、宋坪乡黑楼村； 2、鸡峰镇阴湾村老庄社至黄陈镇黄陈村黄能； 3、鸡峰镇；	1、成县宋坪乡黑楼村通社道路硬化工程3.631公里。 2、成县鸡峰镇阴湾村老庄社至黄陈镇黄陈村黄能干社道路硬化工程1.63公里。 3、成县鸡峰镇麒麟村麒麟社至谭河乡王山村大帽梁道路硬化工程2公里。	224.84		224.84	发改局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三)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204	725		1929	财政局	
(四)	农村危房改造	全县所有乡镇，共17个乡镇。	129村，294个社。	617	1455	2297.5	4369.5	住建局	其中原计划2072万元，整合扶贫资金2029.5万元，农发资金268万元。
(五)-1	农业综合开发	陈院镇梁楼村	修复集雨水窖120座（其中：20m <sup>3</sup> 集雨水窖117座、200m <sup>3</sup> 集雨水窖3座），新建大口井1眼，配套泵房1座，新修田间道路7.64公里（其中硬化道路6.34公里、沙化道路1.3公里），架设输变电线路2.15公里（其中新建10kv线路1.2公里，新建0.4kv线路0.95公里），购置太阳能杀虫灯120台。	530	30		560	农发办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五) -2	农业综合开发	陈院镇梁楼村	围绕园区道路进行绿化,景观打造全长4106m,其中绿化道路两侧及节点栽植乔木2527株、花灌木347株、地被灌木6930m <sup>2</sup> 景观打造面积为694.13m <sup>2</sup> 共8个节点	400		400	林业局	
(六)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5	15	宗教局	主管单位未收到指标文件,无法安排。
二	公共服务			237	56	293		
(一)	生态环境				50	50		
1	农村环境新整合资金(农村环境)	鸡峰镇贫困村	鸡峰镇贫困村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30	30	鸡峰镇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2	农村环境新整合资金（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	鸡峰镇贫困村	鸡峰镇贫困村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20		20	鸡峰镇	
(二)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测土配方)	相关乡镇			6		6	农技中心	
(三)	林业改革资金			237			237		
1	林业改革资金（造林补助）	陈院镇马坝村	216年建优质核桃基地1000亩，该项目已实施。	21			21	林业局	
2	林业改革资金（森林抚育）	全县17乡镇	对全县国有林森林抚育管理、提高森林质量，改善生态环境。	216			216	林业局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三	农业产业发展			0	20	1625.06	1645.06		
(一)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项目）	成县鑫园中药材种植合作社、成县店镇镇新村农兴庄园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新品种引进、基地建设以及设备购置。		20		20	农牧局	
(二)	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					650	650		
1	扶持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	全县102个建档立卡贫困村	全县102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10	510	农牧局及乡镇	扶贫整合资金
		全县102个建档立卡贫困村	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			80	80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2	核桃树病虫害防治示范项目		用于重点区域核桃树病虫害防治			50	50	林业局及乡镇	整合资金
3	残疾人贫困户长期发展项目	索池乡	在索池镇扶持残疾人贫困户发展樱桃200亩。			10	10	残联及乡镇	整合资金
(三)	贫困户产业增收项目					975.06	975.06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1	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	全县245个行政村	补助一定规模，效益好的贫困户。			800	农牧局及乡镇	扶贫整合资金
		全县245个行政村	补助到能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达到增收明显的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					
2	2016年贫困户脱贫奖励资金		奖励2016年贫困户脱贫			175.06	农牧局及乡镇	扶贫整合资金



# 成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级	整合资金	合计		
三	其他			510		1810.44	1810.44		
(一)	贫困户脱贫培训试点补助					69.94	69.94	扶贫办	
(二)	两后生培训	全县17乡镇	用于贫困户“两后生”培训补助。			88	88	扶贫办	整合扶贫资金88万元
(三)	精准扶贫贷款贴息		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贴息。	510		510	510	扶贫办	
(四)	应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1138.5	1138.5	扶贫办	整合扶贫资金
(五)	农业保险补贴	全县17乡镇	烤烟保险			4	4	农牧局	烤烟保险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15日印发